

2023年度
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决算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开展卫生宣传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普及卫生防病知识。负责辖区内传染病、地方病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及公共卫生相关疾病预防控制具体工作的管理和落实；负责辖区内疫苗使用管理，组织实施免疫、消毒、控制病媒生物的危害；负责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调查与信息收集、报告，落实具体控制措施；开展病原微生物常规检验和常见污染物的检验；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与卫生监督执法相关的检验检测任务；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和社区（村）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卫生防病工作，对从事疾病预防控制相关工作的人员进行培训；负责疫情和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报告，指导街道办事处、社区（村）和有关部门收集、报告疫情；综合管理全区艾滋病防治工作，负责艾滋病防治项目的实施和管理。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设机构1个，包括：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决算包括：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决算。

纳入本单位2023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30.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01.7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80.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0.6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30.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30			61	
总计	31	2330.61	总计	62	2330.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30.61	2330.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1.70	10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01.70	10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70	10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0	2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0	2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	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	3.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3	2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0.63	218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167.04	216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167.04	216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0	1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0	1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7	1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7	1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7	19.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30.61	335.76	1994.85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1.70	0.00	101.7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01.70	0.00	101.70	0.00	0.00	0.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70	0.00	101.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0	28.9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0	28.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	1.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	3.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3	24.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0.63	287.49	1893.15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167.04	273.89	1893.15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167.04	273.89	1893.1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0	13.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0	13.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7	19.3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7	19.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7	19.3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30.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01.70	101.7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90	28.9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80.63	2180.6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37	19.3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0.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30.61	2330.6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30.61	总计	64	2330.61	2330.6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30.61	335.76	1994.8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1.70	0.00	101.7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01.70	0.00	101.7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70	0.00	101.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0	28.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0	28.9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	1.6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	3.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3	24.1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0.63	287.49	1893.15
21004	公共卫生	2167.04	273.89	1893.1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167.04	273.89	1893.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0	13.6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0	13.6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7	19.3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7	19.3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7	19.3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8.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1.74	30201	办公费	1.6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1.0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2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87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7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334.08	公用经费合计					1.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本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330.6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11.28万元，增长21.43%。主要原因是疫苗药品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330.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30.61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330.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5.76万元，占14.41%；项目支出1994.85万元，占85.59%；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330.6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11.28万元，增长21.43%。主要原因是疫苗药品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30.6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411.28万元，增长21.43%。主要原因是疫苗药品收支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30.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101.70万元，占4.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8.90万元，占1.25%；卫生健康（类）支出2180.63万元，占93.56%；住房保障（类）支出19.37万元，占0.83%。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79.70万元，支出决算为2330.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51%。其中：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06.60万元，支出决算为101.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10万元，支出决算为3.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费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20万元，支出决算为2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12月份社保在2024年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478.90万元，支出决算为2167.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需要，预算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6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9.40万元，支出决算为19.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335.7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4.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1.6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单位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00万元。2023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

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卫东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330.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5.76万元，项目支出1994.85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3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1994.85万元，占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2023年度4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媛媛 18595638149

项目名称	二类疫苗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卫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 率 (B/ A×10 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12.68	912.68	10	100%	10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0	912.68	912.68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 题和 改进 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达标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二类疫苗全年正常销售, 对特异性抗原的特异性抗体, 对特定的疾病具有积极的预防作用			投入 912.68 万元保证二类疫苗全年正常销售				
绩效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疫苗成本	≤912.7 万元	912.7 万 元	10	10	0
			指标 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各院站	≥13 单位	13 单位	10	10	0	
				指标 2:					
									
		质量指标	二类疫苗占比	≥90%	90%	10	10	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持续时间	全年	100%	10	10	0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疫苗销售额	≥912.7 万元	912.7 万元	15	15	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特定疾病的预防作用	提升	100%	10	10	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院站满意度	≥90%	90%	5	5	0		
			指标 2:						
									
总分						100			

注：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 1 例扣 1 分，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2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 10 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 5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 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部门项目单位自评总结报告

（疾控中心二类疫苗经费）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卫东区疾控中心项目：疾控中心二类疫苗运行经费，全年预算金额 912.68 万元，财政批复金额 912.68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 912.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根据《卫东区财政局关于推进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我院成立了以分管财务的副主任为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工作计划，明确熟悉财务工作的同志具体负责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力争做好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

（二）、财务科作为经费管理部门负责项目考评全面工作，业务部门负责分管项目执行工作。业务部门全面配合绩效考评工作的开展，相关部门均确定专人负责该项工作，机关各科室密切配合，提供绩效评价所需要的数据和材料，采取听取汇报与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组织开展自评工作。

（三）、我中心在预算项目执行过程中，做到人员分工明确、职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业务管理制度相对完善，在项目实施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在资金支付过程中，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账目清楚，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支出费用审批流程规范，支出用途清晰。

（四）、加强监督、监管。一是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和审计人员的职能作用，对项目立项、项目开展、资金管理到资金使用整个运行过程进行全程监督，防止资金被贪污、截留和挪用；二是注重发挥群众和媒体的监督作用，通过资格确认的逐级公示，设立举报电话，使政策执行始终置于群众和媒体的监督之下，公开、公正、公平地运行；三是实行严格的责任追究，对工作中不认真履行职责、重视不够、组织协调不力、资金不落实、资金管理使用等出现重大问题、造成社会影响的，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触犯刑律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通过自评，本项目总体得分 100 分，其中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得分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安排科学性、拨付合规性、使用规范性、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按照制定标准执行，得分 30 分，时效指标于年底前完成，成本指标总体支出金额 912.68 万元，得分 10 分。经济效益指标，提高办公效率，得分 10 分；社会效益指标，改善办公条件得分 1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得分 10 分。

四、项目单位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项目单位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